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DOU HOLDINGS LIMITED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8)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合作協議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及(i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該通函(統稱「**該等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通告之該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內若干資料，故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韓志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韓志明先生、黃展雄先生、甄雅曼女士及韓家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阮永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世謙先生、趙志榮先生及王大悟教授。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起計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gudouholdings.com 內發佈。